

广东省人民政府

粤府土审(14)[2023]142号

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平市2023年度 第五十批次城镇建设用地的批复

江门市人民政府:

《江门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审批开平市2023年度第五十批次城镇建设用地的请示》(江自然资[2023]905号)收悉,现批复如下:

一、同意你市开平市将农民集体所有农用地1.1990公顷(其中耕地0公顷)转为建设用地,同时使用集体建设用地0.3951公顷。上述批准建设用地1.5941公顷,由当地人民政府依法依规供应,用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建设用地。

二、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征收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。

广东省人民政府
2023年12月1日

公开方式:主动公开

抄送:省财政厅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自然资源厅、农业农村厅,财政部广东监管局、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广州局。